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录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
二、本次发行情况.....	16
三、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情况.....	17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8
第二节 保荐人承诺事项	20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结论	21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1
二、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所作出的专业判断以及相应理由和依据，保荐人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21
三、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24
四、保荐机构结论.....	28
五、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28

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保荐人”）接受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辰资讯”、“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慧辰资讯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证券发行”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上市保荐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若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保荐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上市保荐书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CR Co., Ltd.

注册资本：5,570.5882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龙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14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 2 号楼 20 层 20B 室

邮政编码：100086

联系电话：010-53263048

电子信箱：dmb.hcr@hcr.com.cn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徐景武

(二)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数据分析服务提供商。公司主要为行业头部企业和国内政府机构提供基于企业内外部数据、消费者态度与行为数据和行业数据的业务经营分析与应用、定制化行业分析应用解决方案等服务，是以数据分析应用技术为核心的科技创新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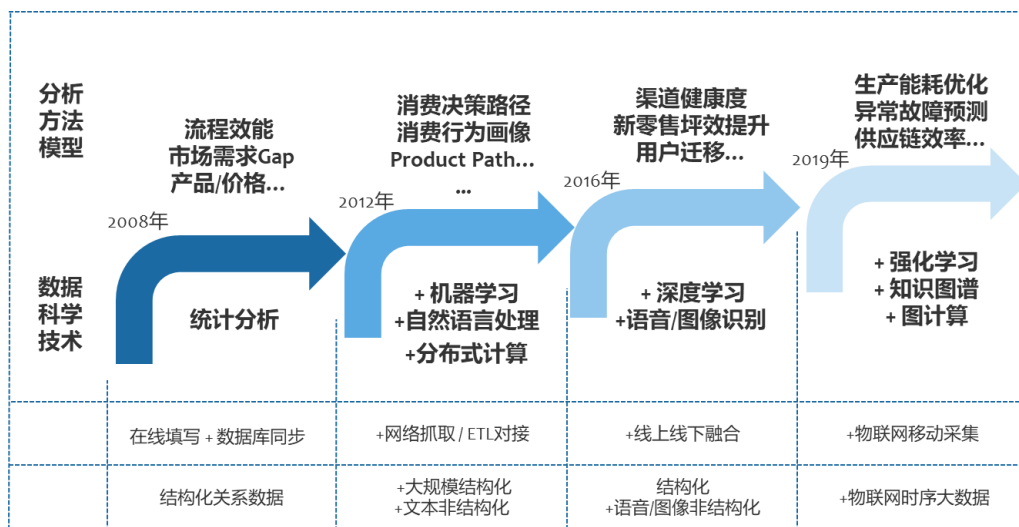
基于对垂直领域的深刻理解以及在数据科学领域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将数据科学技术和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进行了有效融合，通过优化传统算法模型解决成熟行业中企业的实际问题，并通过算法模型的迁移，快速开拓全新业务场景，体现了较强的技术独特性和创新性。

凭借专业的技术能力、应用落地能力和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公司产品覆盖了众多商业领域，广泛应用于汽车、TMT、环保、教育、快消、医疗等多个商业领域，获得了大量优质客户，其中包括联合利华、欧莱雅、奔驰、奥迪、西安杨森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以及中国移动、中石油、国家电网、一汽集团、中国烟草等大型行业客户。在政府与公共服务领域，公司的数据分析与应用能力得到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在智慧旅游、生态环保等领域为北京、天津、江苏等多地政府提供相关服务。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1、公司核心技术发展历程

公司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基于多维度数据的深度分析、智能化应用及解决方案。核心技术包括两部分：数据科学技术和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发展经历了四个阶段。



公司在创立初期，以分析、处理结构化关系型数据为主，主要通过统计分析技术实现商业企业相关业务专业分析模型。

2012年起，随着数据资源（尤其是消费行为数据）的迅速增加，公司开始基于机器学习与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研发和优化面向消费者分析业务的专业数据模型，支持对文本类非结构化数据进行分析，并通过分布式计算架构显著提升了大规模数据的处理效率。

2016年起，公司针对更多领域多维异构数据的要求，通过人工智能的深度学习算法进一步提升现有分析模型的分析能力与精度；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将多年来在垂直行业积累的行业方法论逐步转化为垂直行业专有数据分析模型，并与公司已有的数据科学技术有效融合，形成了公司特有的技术壁垒和行业竞争优势。

2019年起，公司面向物流、环保、工业/物联网等新的数据应用领域，在深度学习基础上探索加强强化学习技术的应用，建立了满足物联网相关场景（如溯源与故障预测）的分析预测模型与最优控制策略生成能力。同时基于公司的行业认知优势，逐步构建各行业知识图谱与垂直领域的图计算技术能力，使分析模型的行业深度与智能化能力进一步提升。

2、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数据分析和建模能力在不同场景下或基于不同目的具体应用。公司目前共有 4 项核心技术，分别是商业消费服务数据化分析技术、个性化用户分析与智能应用技术、运营效能分析与优化应用技术和生态环保的数据化分析与治理技术。公司根据不同商业领域或应用场景的特点和差异，在上述 4 项核心技术的基础上衍生出 20 项核心技术子项，覆盖了诸如快消、汽车、TMT、教育、医疗、政府与公共服务等多个领域。

公司核心技术、核心技术子项以及具体的应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商业消费服务数据化分析技术	1	消费者行为数据画像分析技术	基于消费者行为数据与消费行为学理论，融合机器学习算法，分析生成具备不同行业特性的消费者深度画像标签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实质审查）：一种从行为数据识别用户特性的方法（201510701305.X） 软著： 1、Hihunting 大数据用户画像产品系统 V1.0（2016SR038445）； 2、HCR 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用户画像分析系统 V1.0（2016SR331745）	所有商业消费者研究的产品服务
	2	基于在线交互的用户	基于在线交互模式引导收集与分析用户对商业广告/产品设计的潜在态度/购买兴趣，预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实质审查）：一种快速识别用户兴趣点的方法（201510702141.2）；	汽车、医疗、快消等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兴趣分析技术	测，并能分析发现不同群体对产品服务的核心兴趣点			软著：HiSolution 互联网商业产品研究系统 V1.0 (2015SR188829)	多个行业的相关服务
	3	消费者态度与体验数据采集与分析方法	通过综合在线问卷、产品论坛交互与深访数据的采集与非结构化挖掘技术，分析得到消费者态度（深层体验、认知等）特性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1、HiCommunity 互联网在线用户研究系统 V1.0 (2016SR038442)； 2、HiCCFI 汽车消费者访问分析系统 (2019SR0000725)； 3、HiCCIA 消费者用车分析平台 V1.0 (2019SR0000367)	TMT、汽车、快消等多个行业的相关服务
	4	消费决策心理分析技术	基于用户的线上行为数据与体验反馈态度数据融合，分析发现潜在消费者购物前后的决策心理路径和影响点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1、HiNCBS 汽车用户分析软件 V1.0 (2017SR720449)； 2、HiCCFA 化妆品消费者跟踪分析系统 V1.0 (2019SR0000397)	汽车、快化妆品业务
	5	产品竞争特性分析技术	针对产品（如智能手机数码类）研发，基于消费与用户使用行为数据，分析预测用户对新产品的关注特性和购买倾向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智能手机换机趋势大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16SR331495)	数码通信行业业务
	6	商圈/区域性经营特性分析技术	针对某行政区域与地理商圈，融合商圈的线下基础数据与线上互联网用户行为数据，通过企业与人员画像与评估，实现对商圈内经营要素（人员、路线、消费潜力与服务分布）的分析与预测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HCR 商业地理商圈分析产品 V1.0 (2019SR0583781)	零售、汽车 4S 店服务的渠道终端服务业务
	7	多源结构化数据融合技术	实现基于业务数据库的多源数据的快速集成与融合	引进	-	专利： 支持多类型数据库操作的集成接口的实现方法及系统(ZL201510058463.8)	所有基础业务数据处理
个性化用户分析与智能应用技术	8	用户个性化分析技术	面向人员个体分析服务（如教育、快消、零售与政府管理）场景，基于相关业务数据，实现对目标人员（如学生/会员/到访客户/行人）的个性化特征分析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 1、一种识别问卷批改得分的方法（201711342421.2）（实质审查阶段）； 2、一种学生学科掌握能力的个性化评估方法（201711339865.0）（实质审查阶段） 软著： 1、中学生学情个性化分析系统 V1.0 (2018SR530609) 2、会员细分软件 V1.0	快消、教育业务行业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2019SR0857738) 3、客户关系管理分析软件 (2019SR0857711) 4、报表分析软件 (2019SR1320944)	
	9	用户个性化行为预测与服务推荐技术	针对服务目标(消费者/学生), 基于历史行为数据与行业行为模式预测其未来个性化行为, 并通过专业推荐算法生成相关个性化服务/产品内容, 帮助企业精确分析目标的服务诉求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实质审查阶段): 1、一种基于大数据预测考试关键学生的方法及装置 (2019101545893) 软著: 1、中学考试成绩预测分析系统 V1.0(2018SR530600) 2、教学试题个性化推荐系统 V1.0(2017SR721591) 3、教学试题个性化推荐系统 V2.0(2018SR1091179) 4、产品推荐分析软件 (2019SR1313810)	教育、快消
	10	医生用药特性倾向分析	针对医药企业的医生用药历史与用药评论数据结合, 通过算法技术与医药知识结合的模型, 分析医生对企业提供的非处方药品的用药习惯与倾向标签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Healthcare Physician Tags system V1.0 (2017SR722154)	医药行业客户分析业务
业务运营效能分析与应用优化技术	11	旅游景区分析与业务智能推荐技术	面向旅游景区线下服务数据与线上游客行为(包括移动轨迹)数据, 实现对景区运营、游客画像、行为模式与游览路线关注特性的分析, 并提供智能化推荐产品, 帮助提升景区服务收入与服务满意度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申请中): 一种从景区旅游大数据分析游客特性的方法和装置 (201910757361.3) 软著: 1、HiSSMP 旅游景区服务管理平台 (2019SR0377964); 2、HiTSA 旅游景区游客服务小程序 (2019SR0377968); 3、HiTSGP 旅游景区智能导览讲解软件 (2019SR0377975); 4、旅游景区运营大数据分析平台(2019SR0377952)	旅游管理、景区服务业务
	12	政府经济运行微观分析模型	实现政府经济民生管理中中对微观目标(多为企业)的多维度数据(工商、税务、知识产权、资源消耗、生产用电与投资历史等)融合上的综合评估模型, 分析企业的真实运营情况与潜在招商引资的能力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初审): 一种企业区域性贡献力的数据化评估系统及其评估方法(201910757225.4) 软著: HiRECEA 区域性企业贡献力评估分析系统 (2019SR0983355)	政府服务、经济大脑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13	软件研发投入评估分析技术	针对企业/政府大量软件研发中建设决策的问题，通过专业软件工程分析模型与快速开发平台，实现科学化的研发投入评估分析，以及快速化的应用开发能力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软件产品： 1、HiSDem 软件工程评估管理平台 (2019SR0377957) 2、应用快速开发平台 V1.0 (2019SR1022556 软件产品：京 RC-2019-1732)	政府、企业相关业务需求
	14	数据分析过程质量管理技术	针对数据研究分析的业务特殊性，研发全流程管理与分析技术系统，确保数据分析全过程业务实施的服务质量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 1、数据研究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15SR188470) 2、数据研究运营管理系统 V2.0 (2018SR1090832)	支撑所有数据分析业务
	15	行业知识快速抽取与识别技术	针对特定行业内大量基础知识数据，通过智能数据算法与行业知识图谱快速建立行业知识特征模型，并实现对行业典型场景的自动化分析识别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初审合格）：一种识别理科试题知识点的方法 (201810969655.8)。 软著：中学科目试题知识点识别系统[简称：试题知识点识别系统]V1.0 (2018SR532287)，	教育行业分析业务
	16	工业生产设备运行分析与自动控制技术	面向工业生产（如电力等），基于相关工业/物联网数据与智能分析算法结合，实现对生产设备的运行分析与最优化控制	自主开发与引进	原始创新	专利（登记）：防脱落的电力调度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方法(ZL201610327661.4) 专利（实质审查）： 1、一种基于人工智能优化锅炉燃煤效率的方法及装置(201910154590.6) 2、一种基于大数据分析企业生产隐患方法及装置(201910757223.5)	工业、电力物联网
	17	基于物联网的节能降耗分析与优化技术	针对企业生产领域的节能需求，基于生产过程物联网监测数据，通过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分析生成主要能耗设备的节能优化策略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专利（初审通过）： 1、一种基于人工智能优化机房能耗效率的方法及装置(2019101545925) 2、一种智能生成机柜设备发热大数据的方法及装置(2019101546218) 软著：机柜服务器发热模拟控制软件 V1.0 (2019SR0000599)	工业、钢铁、节能业务
	18	数据应用建设效能提升技术	针对企业或政府数据应用建设、实施中的常见问题，提供整合、可快速实施的支撑技术体系，降低客户的数据应用建设管理的成本，提升实施的效能	自主开发	原始创新	软著/软件产品： 1、大数据存储管理平台 V1.0 (2019SR1022887，软件产品编号：京 RC-2019-1733) 2、应用快速开发平台 V1.0 (2019SR1022556，软件产品：京 RC-2019-1732)	政府相关数据应用建设
	19	典型业	针对多个行业中业务分析场	自主	原始	专利（初审）	政府公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务场景数据化识别分析技术	景的共性问题，通过多维数据与智能算法结合，实现数据的自动化识别分析，提升相关行业的业务分析效能	开发	创新	一种从视频数据中分析行人着装特征的方法和装置(201910757362.8) 软著/软件产品： 1、关联人特性分析系统 V1.0 (2019SR1022585，软件产品：京 RC-2019-1731) 2、车辆特性行为分析系统 V1.0 (2019SR1022592，软件产品：京 RC-2019-1734) 3、综合视频分析系统 V1.0 (2019SR1022597，软件产品：京 RC-2019-1730)	共管理（公安/安防）
生态环保的数据化分析与治理技术	20	生态环保的数据化溯源与预测分析与治理决策技术	针对环保领域，大气、水土等监测与治理需要，基于环保数据、监测物联网数据融合实现相关业务场景（溯源与预测等）分析的自动化方法与数据化分析机制	自主开发+引进	部分原始创新	专利（登记）： 1、一种基于移动终端设备的天气预报方法及系统（ZL201310017087.9）； 2、智能化环境检测和维护方法（ZL201710291493.2） 专利（实质审查）： 1、一种基于物联网监测大数据实现大气污染物溯源分析的方法及装置（201910757346.9） 2、一种基于物联网大数据预测空气质量趋势的方法及装置（201910757242.8） 软著： 1、HiAQMS 空气质量监测分析平台（2019SR0583778） 2、环境大数据治理及服务平台（2019SR0429890） 3、环境信息资源目录管理平台 V1.0（2019SR0599483） 4、环境重点污染企业监管画像分析系统 V1.0（2019SR0601524） 5、环境空气质量精细化执法监管平台 V1.0（2019SR0601536） 6、环境污染源监管平台 V1.0（2019SR0685836） 7、环境挥发性有机物（VOCs）在线监测系统 V1.0（2019SR0681779）	环保数据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子项	功能简述	技术来源	创新形式	是否有相关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应用情况
						8、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与综合决策分析系统 V1.0 (2019SR0681216) 9、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2019SR0681773)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服务大量使用了上述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产生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89%、87.06%和 85.37%。

3、公司技术储备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目标	所处阶段	预计研发投入
1	基于物联网的生态环保数据分析核心技术/产品研发	面向生态环保领域，基于环保物联网数据与深度学习算法结合，研发相关的自动数据分析模型（如污染溯源与传播趋势预测）与相关在线产品，解决环保管理部门在污染分析治理的科学化决策需求	实施周期： 2019-2020， 当前为项目研发阶段	1,000
2	政府区域经济数据分析模型/产品研发	向政府经济管理，整合政府管理与民生数据与互联网消费行为数据，借鉴商业分析评估模型，建立辖区的企业经济微观态势与要素（企业、资源、人力）的数据评估体系与相关计算模型，研发相关的分析决策产品，提升政府招商引资与经济运营提升的科学化能力	实施周期： 2019-2020， 当前为项目研发阶段，部分产品已经试用中	1,050
3	工业节能的数据分析技术研发	针对传统工业生产的节能需求，研发基于工业生产数据与人工智能（强化学习）技术结合的问题分析与优化控制模型，完成工业生产的节能减排	实施周期： 2018-2020 当前为项目研发阶段	2,364
4	新能源车物联网服务数据分析技术研发	针对新能源车领域的后服务（充电）市场，面向新能源车用户与充电桩物联网（桩联网）产生的物联网与用户充电行为数据，通过深度学习建模，生成业务运营核心问题（用户充电需求预测、个性化电价、桩设备故障发现与预测、电池充电优化等）分析与数据模型，为新能源车行业的物联网业务应用研发建立技术基础	实施周期： 2019-2021， 当前为项目研发阶段	1,100
5	物流供应链数据分析技术系统研发	面向物流/供应链领域，通过对其全业务流程的数据的采集、专业化分析技术应用系统研发，实现对供应链物流全流程环节的流转效率、流程与问题的智能分析与优化，提升物流供应	实施周期： 2019.7-2021.12，从 2019.7 进入项目初期研发阶段	7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目标	所处阶段	预计研发投入
		链的业务效率、自动化调度能力和降低无效成本		

4、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2,650.13	1,585.61	1,136.16
营业收入	38,393.94	36,022.71	31,655.83
占营业收入比重	6.90%	4.40%	3.5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348.50	88.62%	1,569.11	98.96%	1,107.81	97.50%
租赁及物业费	194.47	7.34%	-	-	-	-
无形资产摊销	38.30	1.45%	-	-	-	-
办公费	68.85	2.60%	16.50	1.04%	28.35	2.50%
合计	2,650.13	100.00%	1,585.61	100.00%	1,136.16	100.00%

5、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现有团队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新老结合、层次全面的研发人员架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和技术人员 14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重为 31.15%，其中本科学历 88 人，硕士及硕士以上学历 30 人。公司注重对研发项目的投入，截至 2020 年 2 月底拥有 4 项发明专利及 68 项软件著作权。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马亮、王驰、韩丁，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6、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技术创新能力是科技创新型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慧辰资讯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了内外部协同的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机制具体如下：

(1)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制订了面向数据应用的创新性研发与开发管理制度。公司一直专注于数据分析、人工智能数据应用的研发和创新，在创新管理方面，具有面向数据流的规范化公司章程和制度。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技术研发管理制度》，保证了技术与科研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的立项审核制度与相关团队，确保项目的可行性与实施中的可控性。而研发流程中，按标准数据应用与软件工程的标准模式，完成研发的实施，以及相关的汇报与总结。同时，在研发成果上，也具有完善的知识产权的申请、保护和奖励制度。

(2) 树立基于数据创新的文化，鼓励全员在数据相关的技术与应用方面有积极创新。“创新”成为公司的六个核心价值观之一。在数据分析模型、方法论与应用方面，鼓励相关员工结合业务工作，提出新的想法并鼓励实施，对于产生相关知识产权的予以奖励；定期组织内部、外部行业专家对员工进行相关培训或者讲座等，保持对国际前沿技术的持续追踪。

(3) 技术团队的培养。

在技术团队的组成上，公司十分重视数据科学与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养，打造多层稳定人才架构。

① 基础技术人员以有潜力的年轻员工为主。公司每年从 985、211 高校相关专业硕士在读生中招募实习生，进行实际业务能力培养，吸引业务价值观一致的优秀实习生加入公司。针对应届毕业生，公司采用多部门管培生联合培养模式，从业务和技术两类部门，快速帮助相关员工熟悉业务；针对企业老员工，公司则通过定期培训，建立和完善科学的培养课程体系，实现后备人才梯队的培养。

② 中高级技术人员是公司业务能力的核心。高级技术人员，以数据科学相关专业的硕士和博士为主。公司持续从著名高校和社会招聘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同时也积极培养内生骨干的成长。通过技术小组的技术传承以及定期的考核推

荐体制，筛选和发现内部的潜在人才，并在核心问题攻坚、专项研发、学习交流与培训等方面给予更多的支持和关注，促进相关人员的迅速成长。公司注重跟踪对接世界前沿技术，每年选派技术骨干参加行业技术交流会，与著名高校计算机专业进行深度合作技术交流，确保公司技术应用研究方向的领先性。

(4) 持续保障技术创新的投入。公司高度重视数据相关的处理、分析算法与应用技术的自主研发与优化，长期从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保障技术创新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逐年提升，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发行人研发投入分别为 1,136.16 万元、1,585.61 万元和 2,650.1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9%、4.40%和 6.90%。

(5) 员工激励制度。公司在日常的项目与产品研发的奖金等短期激励制度上，对优秀员工具有相应的福利激励。同时，建立了《员工持股制度》，对核心员工根据技术贡献发放相关的股权激励，也保证了相关人员的长期利益，使人员个人利益与公司的利益紧密绑定在一起，确保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四)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万元)	73,135.42	68,207.52	62,708.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者权益 (万元)	59,765.45	53,648.71	48,779.98
资产负债率 (母公 司)	14.76%	20.72%	20.04%
营业收入 (万元)	38,393.94	36,022.71	31,655.83
净利润 (万元)	6,158.06	6,321.57	3,56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万元)	6,078.94	6,125.04	2,82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万 元)	6,090.98	5,315.21	2,081.5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1.091	1.124	0.5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1.091	1.124	0.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10.72	11.59	6.7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27.09	931.30	1,030.17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90	4.40	3.59

（五）发行人的主要风险

1、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有所增加，且2017至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3.79%和6.58%。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分别为42.40%、18.89%，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7.73%、47.15%和52.54%，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幅度均大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152.51万元、17,304.87万元和20,573.41万元，其中逾期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1,653.28万元、1,946.50万元和3,576.65万元，逾期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13.60%、11.25%和17.38%；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分别为2.95、2.45和2.03。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原因为大客户收入报告期内持续增长，同时部分大客户回款周期较慢所致。公司已经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客户出现偿债风险，将给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另外应收账款的增长使得公司对运营资金的需求增加，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

2、信唐普华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信唐普华为发行人参股公司，是一家主要面向政府信息化发展、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软件开发、软件产品销售及数据智能应用的服务商，发行人持有信唐普华股权比例为48%。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信唐普华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分别为7,066.73万元、7,746.99万元和9,183.63万元，2017年、2018年及2019年

投资收益分别为 202.73 万元、680.25 万元和 1,436.64 万元。

报告各期信唐普华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90.62 万元、3,992.91 万元和 5,873.69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29.19%和 47.10%，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24.24 万元、3,134.50 万元和 6,034.46 万元，应收账款增长率分别为 62.90%和 92.52%，应收账款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为信唐普华承担的项目以政府和大型国企央企信息化项目为主，此类项目受财政预算和审批流程影响，通常每年 2-3 季度左右进行项目招标，3-4 季度集中施工交付，年底前完成验收，使得第四季度收入显著高于其余季度，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因此信唐普华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导致应收账款减值，进而影响整体业绩的风险。若未来信唐普华业绩不达预期，可能导致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投资收益下降，并对发行人未来业绩产生影响。

3、汇知意德和上海瑞翰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

发行人 2015 年收购汇知意德、2016 年收购上海瑞翰，均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价格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形成商誉 2,148.17 万元，其中收购汇知意德形成商誉 603.19 万元，收购上海瑞翰形成商誉 1,544.98 万元。报告各期，汇知意德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545.41 万元、407.25 万元和 482.73 万元；上海瑞翰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008.79 万元、770.85 万元和 747.01 万元。2019 年汇知意德实现营业收入 5,390.08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18.12%，毛利率为 26.95%，上海瑞翰实现营业收入 2,670.49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27.70%，毛利率为 60.26%，若未来汇知意德和上海瑞翰业绩不达预期，可能导致发行人商誉减值，并对发行人未来营业收入、利润等业绩产生影响。

4、数据使用合规的风险

公司为客户提供数据分析产品和解决方案，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涉及数据采集、数据分析和数据分析。为了向客户提供更加精准的分析服务，在客户和受访人许可的情况下，公司会采集受访人必要的数据进行记录和分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立法趋势，针对数据的汇集与分析应用等行为，例如即时位置状

态、交易和浏览行为等信息聚合，对企业的合规工作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主要包括个人信息保护及信息数据安全等方面。因公司所处的数据分析行业系新兴发展行业，行业内的监管政策和个人隐私保护政策仍具有不确定性且日益加强，在未来公司业务开展中，仍不能完全避免因立法或监管政策的发展变化而引发数据合规方面的潜在法律风险。

此外，一旦公司员工违反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要求，或数据合作方、客户因违反协议约定或基于其他自身原因造成了数据的不当泄露或使用，或因遭到恶意软件、病毒的影响或受到大规模黑客攻击造成数据泄露、损失，将可能因侵犯个人隐私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被用户投诉，或因侵犯个人隐私及个人信息相关权益导致诉讼或仲裁等纠纷，进而可能会对公司声誉及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5、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的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赵龙通过良知正德间接控制公司 30.17%的股份，通过聚行知间接控制公司 4.50%的股份，通过承合一间接控制公司 2.2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36.90%的股份。如果按本次预计发行数量 1,856.8628 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后，赵龙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将降至 27.67%，由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发行人存在上市后被潜在投资者收购控制权的可能性，进而可能导致公司在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发展战略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化，从而导致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数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发行股数不超过 1,856.8628 万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发行价格	【】元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经审计截至【】年【】月【】日期间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发行市盈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收益为基础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0.73元（按经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按经审计截至【】年【】月【】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保荐机构将安排中信证券投资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主要包括承销及保荐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万元

三、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情况

中信证券指定李艳梅、马孝峰为慧辰资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指定丁旭为项目协办人；指定黄新炎、熊冬、李洁、白宇、唐颖为其他项目组成员。

（一）保荐代表人

李艳梅女士：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信息传媒行业组高级副总裁，MBA、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主要负责或参与了中文在线、中科金财、同方股份、机器人、中国软件、永辉超市、沧州明珠等多个再融资项目，神州泰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以及英利汽车、麒麟网络、鲁南新材、步长制药、新大新材、哈尔斯等多个IPO项目。

马孝峰先生：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信息传媒行业组副总裁，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主要负责或参与首都在线、圣邦微电子、超图软件、捷顺科技等 IPO 项目，以及航天发展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青岛双星再融资项目等。

（二）项目协办人

丁旭先生：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参与或负责的项目有曲美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利亚德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国机汽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宁波热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国机汽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国机汽车公司债项目、新希望地产公司债项目。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一）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本次发行前，金石灏纳和三峡金石分别持有公司 3.4925%和 2.0955%的股份，其中金石灏纳为中信证券的全资孙公司、三峡金石为为中信证券直投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产品。中信证券合计控制公司 5.5880%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与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本保荐机构将安排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或在发行人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第二节 保荐人承诺事项

一、保荐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本保荐人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相关结论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

二、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五、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六、保荐机构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七、保荐机构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保荐机构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九、保荐机构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十、若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结论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决策程序

2019年4月2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2019年4月18日，发行人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2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1,475,147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数的92.4052%。

2020年4月8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综上，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所作出的专业判断以及相应理由和依据，保荐人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一）慧辰资讯符合科创板定位要求的具体情况

1、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公司核心业务以数据分析技术为基础，将数据科学技术和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进行有效融合，为客户提供业务经营数据分析与应用、定制化行业分析应用解决方案等服务。

（1）通过专业数据化分析能力，助推商业经济发展。公司的核心能力是通过数据分析与应用，辅助企业进行经营决策，以实现有效提升企业盈利水平、市场占有率、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数据分析能

力帮助多家大型中资企业优化全球产业链布局，提升其对产业链的控制能力；同时，公司还通过数据分析服务帮助中国企业走出国门，积极参与海外市场竞争，加强一带一路业务输出。

(2) 通过微观数据分析模型，提升政府部门经济事务管理决策能力。公司研发的区域经济数据分析服务，可以通过政府数据与民生数据以及互联网数据的结合，从微观数据角度帮助市县各级政府提升经济管理能力；基于专业数据模型，准确了解辖区经济态势、企业经营特性、城乡资源与人员分布等问题，帮助政府管理者在招商引资等辖区内经济管理事务方面科学决策，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3) 基于数据分析的优化提升，服务国家特定发展需求。传统行业的转型升级是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有重要现实意义。公司配合国家“蓝天保卫战”的环保发展战略，研发基于环保物联网数据的智能分析与预测服务，帮助环保管理单位实现污染的实时追踪与有效治理的科学决策；同时，公司探索通过工业数据与数据科学技术融合的行业分析应用，帮助传统工业企业提升效率、节能减排。

2、符合国家战略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拓展“智能+”，为制造业转型升级赋能；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群，壮大数字经济。数据分析作为大数据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通过对数据进行建模、分析，可以实现从纷繁复杂的数据中发现规律并提取新的知识，进而帮助商业企业提升运行效率、降低成本，辅助政府机构进行事务管理和政策制定，满足传统工业企业节能、降耗、减排等转型需求，是体现大数据行业中数据价值的关键环节。

3、拥有关键核心技术

公司在面向数据分析与行业垂直领域数据应用方面，具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如面向商业消费业务的分析方法与技术模型、面向垂直领域的个性化用户分析与推荐技术模型、面向物联网与工业数据的智能分析技术等。

公司在数据科学技术领域具有专业背景，同时具有多年积累的行业服务经验，对垂直行业具有深刻理解。经过多年行业、技术与人才综合积累，公司在数据分析相关的技术能力受到了汽车、TMT、环保、教育、快消、医疗等行业头部企业客户的认可。基于数据的业务分析产品研发与应用，公司已探索出可行的技术化道路，研发了大量行业数据分析技术，并应用于已有产品或行业解决方案中。

4、科技创新能力突出

公司在数据相关的分析方法与技术方面具有持续的创新能力。表现在下述两个方面：

(1) 数据科学技术与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的高效融合。公司将数据科学技术与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进行融合，可以有效提升分析结果的准确度、附加价值，快速准确指导客户解决问题；

(2) 公司自研的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与相关分析算法技术。近五年，公司对于多个服务行业，通过研发新的分析模型与分析技术，如面向商业消费业务的分析方法与技术模型、面向垂直领域的个性化用户分析与推荐技术模型、面向物联网与工业数据的智能分析技术等，完善了多个行业的传统分析技术。

5、公司核心技术与产业高度融合

公司长期为行业大型企业、政府机构提供基于数据的业务分析服务，研发建立了众多数据分析专有方法与模型，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与软件著作权，构成了公司服务能力的核心支撑。相关分析技术基于消费者心理学、消费者行为学和微观经济学，可有效实现客户渠道认知、消费者认知、决策心理、产品优化、个性化服务等，并在此基础上针对客户的具体业务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数据科学技术与垂直领域专业分析方法模型的有效结合构建数据智能分析系统，帮助国内大型企业，如中国移动、建设银行、华为等客户创建全球竞争生态体系，有效提高了企业的运营效率及其全球竞争力。

(二)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本保荐机构履行了查阅相关行业研究报告、行业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文件，取得并核查专利权、软著权等相关无形资产的证明文件，查阅公司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在内的重大合同，实地走访重要客户及供应商，访谈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核查公司及有关人员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并取得相关部门合规证明等核查程序。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及所处行业符合国家战略，属于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的科技创新行业。同时，发行人具备关键核心技术并主要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商业模式稳定，市场认可度较高，社会形象良好，成长性较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科创板定位的要求。

三、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本保荐人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慧辰资讯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 发行人符合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人依据《证券法》和《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1、发行人符合《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的规定

发行人的前身为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4 日的邓白氏慧聪。2014 年 3 月 6 日，资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 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4]第 01680010 号），验证截至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

公司的股本已经缴足。2019年6月6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实收资本验证的复核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2637号）确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慧辰资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而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第01680010号验资报告的结论在所有重大方面”与普华永道在复核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一致。2014年9月3日，资道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折合股本3,75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净资产中剩余部分3,627.77万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201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2014年11月21日，公司取得整体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在三年以上。

发行人已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室以及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其他必要内部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发行人符合《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普华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11012号）、《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0800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0801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0802号），并经核查发行人的原始财务报表、内部控制流程及其运行效果，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

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3、发行人符合《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工商档案，并查阅了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变更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相关财产权属证明，本保荐人确认发行人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包括与其业务和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以及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起人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经核查，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核查发行人工商档案资料、报告期内的销售合同、历次三会会议资料、股权转让协议、投资协议、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并对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从设立至今一直专注于以数据分析技术为基础，将数据科学技术和垂直领域专业数据模型进行有效融合，为客户提供业务经营数据分析与应用、定制化行业分析应用解决方案等服务。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实际控制人和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经核查相关财产权属证书、信用报告、重大合同及查询诉讼、仲裁文件、行业政策文件，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4、发行人符合《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在其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业务，已合法取得其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许可及认证，业务资质齐备，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任职资格声明等文件及向相关法院、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进行询证或走访了解。本保荐人认为，（1）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2）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3）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55,705,882 元，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856.8628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发行人公开发行股份比例符合要求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55,705,882 元，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856.8628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公开发行的股份不低于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

（四）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第一项上市标准。

（五）发行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上市条件

综上，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四、保荐机构结论

本保荐人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有关问题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2]14号）和《关于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12]551号）、《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等法规的规定，由项目组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由内核会议进行了集体评审。发行人具备《证券法》、《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发行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成长性，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经营运作规范；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经营业绩优良，发展前景良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发行人的经营发展战略，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推动发行人持续稳定发展。因此，本保荐人同意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予以保荐。

五、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工作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机构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意识，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的决策机制，协助发行人执行相关制度；通过《保荐及承销协议》约定确保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关联交易事项的知情权，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	督导发行人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发行人日常经营所必须或者无法避免，督导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

事项	工作安排
发表意见	联交易本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督导发行人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对外担保行为的相关规定
7、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市场营销、核心技术以及财务状况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及时获取发行人的相关信息
8、根据监管规定，在必要时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查阅所需的相关材料并进行实地专项核查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有关规定和保荐协议约定的方式，及时通报与保荐工作相关的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内，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督促发行人做出说明并限期纠正，情节严重的，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 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及其高管人员以及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与上市提供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将全力支持、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工作，为保荐机构的保荐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亦依照法律及其它监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所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时，可以与该中介机构进行协商，并可要求其做出解释或者出具依据
(四) 其他安排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署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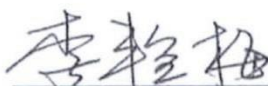
保荐业务负责人:


马尧

内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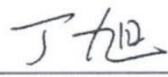

朱洁

保荐代表人:


李艳梅


马孝峰

项目协办人:


丁旭



2020年 4月 22日